

##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

编号：深规划资源设施字SS202600253号

用地单位	冠恒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冠恒新材料产业园（二期）						
用地位置	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街道创文路与新风路交会处						
宗地号	E2017-0019						
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号	地字第汕规地（深汕）2018-009号/SS202000126						
分期建设子项名称	冠恒新材料产业园（二期）						
本期报建指标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m <sup>2</sup>		
					规定	核减	合计
总建筑面积 53850.00m <sup>2</sup>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53850.00m <sup>2</sup>	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51890.00m <sup>2</sup>	地上	生活服务用房	1610	0	1610
				厂房	34700	1603.12	36303.12
				仓库	210	0	210
				宿舍建筑	8900	16.88	8916.88
				食堂	1780	0	1780
				办公建筑	3070	0	3070
	地下						
	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1960m <sup>2</sup>		变配电室	220			
			屋面楼电梯间及机房	870			
			架空停车	870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0.00m <sup>2</sup>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0.00m <sup>2</sup>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37.03/		绿化覆盖率%		13.7	
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143个	地下	个	占地面积m <sup>2</sup>		
	总计	143个（含充电桩位个）			总计个（含充电桩位个）		
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占地							
备注	1、本核查表为【建字第4415212026GG0050678（改1）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2、本项目按照2024版《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进行设计，原《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深规划资源建许字SS-2022-0025号）及总平面图收回作废，以本次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核准的总平面图为准，其他图纸修改内容详见云线圈示处。 3、车行出入口设计应另行报批，并以正式审批意见为准。 4、本项目范围内建筑的建设和运行应符合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一星级标准，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5、本项目报建文件中建筑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及相关设计专篇为辅助规划审查的图纸，涉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由设计单位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深汕管理局

2026年6月11日